

黑 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项目名称：教学实训设备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231201]RZDXM[CS]20220001.1B1

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绥化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对教学实训设备采购(二次)采购及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现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教学实训设备采购(二次)

二、项目编号：[231201]RZDXM[CS]20220001.1B1

三、磋商内容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1	详见采购文件	1,550,000.00

四、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绥化职业技术教育中心指定地点

五、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要求：

（一）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内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审核合格。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质要求：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1)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表

六、参与资格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

1.磋商文件获取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 → 应标 → 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方具有投标和质疑资格。逾期报名，不再受理。

2.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3.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七、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八、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

(一)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采购文件处项目经办人 详见磋商公告 电话：详见磋商公告

(二)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递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应在评审现场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九、质疑提起与受理：

(一)对磋商文件的质疑：已注册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成功下载磋商文件后，方有资格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吕女士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0451-86618652

（二）对磋商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提交质疑材料；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提出；

2.质疑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磋商过程和结果质疑：详见成交公告

十、提交竞争性磋商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响应文件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平台将拒收。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十二、联系信息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绥化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采购单位联系人：左冬柏

地址：绥化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联系方式：0455—83950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金江路1073号

联系方式：0451-8661865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451-86618652

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概况

建设四个医学类实训室，满足学校四个专业教学实习实训需要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标的提供的地点	绥化职业技术教育中心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验收要求	1期：1、产品的品牌，型号、数量 2、安装调试使用合格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
其他	无：无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面向 对象 情况	所 属 行 业	招标技 术要求
1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技工振荡器	台	1.00	900.00	9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
2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医用干热消毒器	台	1.00	7,700.00	7,700.00	否	-	详见附表二
3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技工吸尘器	台	1.00	2,000.00	2,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三
4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石膏沉淀箱	台	3.00	1,000.00	3,000.00	否	-	详见附表四
5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石膏切割锯	台	2.00	400.00	800.00	否	-	详见附表五
6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压榨器	台	8.00	4,500.00	36,000.00	否	-	详见附表六
7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压力蒸汽清洗机	台	1.00	7,400.00	7,400.00	否	-	详见附表七
8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超声波清洗机	台	1.00	4,600.00	4,600.00	否	-	详见附表八
9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电蜡刀	台	2.00	900.00	1,800.00	否	-	详见附表九
10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熔蜡器	台	1.00	600.00	6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
11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平行观测仪	台	2.00	2,400.00	4,8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一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面向 对象 情况	所 属 行 业	招标技 术要求
12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精密研磨仪	台	1.00	58,000.00	58,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氩弧焊机	台	1.00	28,000.00	28,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铸瓷炉	台	1.00	56,000.00	56,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四
15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上釉炉	台	1.00	17,800.00	17,8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五
16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茂福炉	台	2.00	22,000.00	44,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六
17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高速切割机	台	2.00	5,600.00	11,2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七
18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笔式喷砂机	台	2.00	5,600.00	11,2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八
19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电解抛光机	台	1.00	4,200.00	4,2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九
20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脑电仿生电刺激仪	台	1.00	13,000.00	13,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二十
21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台	1.00	7,000.00	7,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痉挛肌低频治疗仪	台	1.00	7,000.00	7,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二十二
23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中频干扰电疗仪	台	1.00	6,000.00	6,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二十三
24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骨质疏松治疗仪	台	1.00	100,000.00	1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二十四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 价(元)	分项预算总 价(元)	面向 对象 情况	所 属 行 业	招标技 术要求
25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磁阵热治疗仪	台	1.00	15,000.00	15,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二十 五
26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骨创伤治疗仪	台	1.00	30,000.00	30,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二十 六
27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红外热辐射治疗仪	台	1.00	90,000.00	90,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二十 七
28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半导体激光治疗仪	台	1.00	40,000.00	40,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二十 八
29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超声波治疗仪	台	1.00	12,800.00	12,800.00	否	-	详见附 表二十 九
30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冲击波治疗仪	台	1.00	107,400.00	107,400.00	否	-	详见附 表三十
31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台	1.00	11,800.00	11,800.00	否	-	详见附 表三十 一
32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高级男性护理模拟人	台	20.00	12,500.00	250,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三十 二
33	△	行业应用软件	交互式动脉采血训 练 软件	套	1.00	10,000.00	10,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三十 三
34	△	行业应用软件	交互式无菌技术训 练 软件	套	1.00	10,000.00	10,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三十 四
35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 育治疗仪器设备	智能化创伤及重症 模 拟训练系统	套	1.00	495,000.00	495,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三十 五
36	△	行业应用软件	移动交互式心肺复苏 训练及考核系统	套	1.00	45,000.00	45,000.00	否	-	详见附 表三十 六

附表一：技工振荡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电源电压：交流220V 50HZ
	2	最大振幅：大于0.15毫米

	3	功率: $\geq 150W$
	4	震荡方式: 无级可调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 医用干热消毒器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规格: 65L
	2	工作电压: 220V 50Hz
	3	使用温度范围: 室温+10°C-200°C。
	4	温度分布精度: $\pm 2.5\%$
	5	温度波动: $\pm 2^\circ C$
	6	额定功率: $\leq 1600W$
	7	隔板层数: 2层
	8	隔板承重: $\leq 15KG$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 技工吸尘器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工作电源: 交流220V $\pm 10\%$ 50HZ $\pm 2\%$
	2	电机转速: 0-25000转/分
	3	功率: $\leq 1000W$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 石膏沉淀箱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材质: 聚丙烯
	2	产品颜色: 灰色
	3	产品用途: 用于过滤清洗工具时产生的石膏粉末, 避免堵塞下水道。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 石膏切割锯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经久耐用, 环保材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 压榨器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最大压力: 2 T
	2	起升高度: $\leq 80mm$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 压力蒸汽清洗机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使用电压: 200V-240V 50-60Hz
	2	蒸汽工作方式: 手柄蒸汽开关控制
	3	机器材质: 优质304#不锈钢
	4	加热功率: $\leq 2100W$

	5	锅炉容积：3L
	6	蒸汽压力：4Bar/6Bar/8Bar
	7	出口温度：120°C/135°C/145°C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超声波清洗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容量：10L
	2	超声功率：≤240W（4个震头）
	3	超声频率：≤40KHz
	4	定时范围：0-310min（数显按键定时）
	5	加热温度：20-80°C（数码式调温）
	6	加热功率：≥250W
	7	内胆材料：不锈钢冲压槽SUS304
	8	外壳材料：全不锈钢SUS304
	9	排水：有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电蜡刀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电压：AC100-240V
	2	频率：≤50/60HZ
	3	温度：50°~200°
	4	功率：≤20W
	5	保险丝：2A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熔蜡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功率：≤300W
	2	温度：0°C~150°C
	3	具有操作简单、加温迅速、控制温度精确、使用寿命长的特点。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平行观测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口腔科技工室制作模型设计时观测模型使用
	2	分析杆检查各基牙
	3	检测粘膜组织的倒凹情况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精密研磨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电源电压：220V 50HZ
	2	输入总功率：2A-230V
	3	原装进口部件，精密度高，运行平稳
	4	易于移动，稳定的研磨臂

	5	可以更换的研磨头操作更方便
	6	可正反向运作，无极调速，可调范围广，
	7	强磁定位万向研磨台
	8	可用于研磨，蜡，金属
	9	平行定位电磁刹车，方便角度定位，可以脚控或手动双模式控制更人性化操作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三：氩弧焊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输入电压：220V 50Hz
	2	焊接电压：40V
	3	输入功率：≤100W
	4	焊接电流：50A-60A
	5	焊接时间：3ms-30ms
	6	防护等级：IP21
	7	最大焊接频率：1Hz
	8	供气压力：≥0.1MPa
	9	最大氩气消耗：5L/min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四：铸瓷炉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升温速度:最大200摄氏度/分钟(392华氏度/分钟)
	2	最高温度:最大1200摄氏度(2283华氏度)
	3	最高温度保持时间:最长2小时46分钟
	4	真空水平设置标准:1-101%
	5	电力操作范围:100-120V50/60Hz230V50/60Hz
	6	功率:≤1500瓦特(不含真空泵)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五：上釉炉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炉膛模式：侧开式
	2	显示模式：LED
	3	极限温度：1200℃
	4	工作温度：≤1150℃
	5	升温速率：建议：10℃/Min Max:50℃/Min
	6	加热温区：单温区
	7	炉膛容积：1L
	8	控制模式：智能PID
	9	控温精度：±1℃
	10	温度曲线：30段“时间-温度曲线”任意可设，预存多条曲线。
	11	超温报警：有
	12	过流保护：有

	13	断偶提示：有
	14	测温元件：K型热电偶
	15	加热元件：进口合金加热丝
	16	炉膛材料：氧化铝纤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六：茂福炉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最高温度 1000℃
	2	工作温度 900℃
	3	加热元件 0Cr25Al5
	4	升降温速率 500℃以下≤5℃/min， 500℃~800℃之间≤10℃/min， 800℃以上≤5℃/min
	5	温度控制 国产程序温控仪50段程序
	6	控温炉温稳定度 ±1℃
	7	工作电源 AC220V±5% 50Hz
	8	额定功率 ≥4KW
	9	标准配置 电炉1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七：高速切割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电 源： 交流 220V±20V， 50HZ±10%，
	2	输入功率： ≥370W
	3	机头转数： 大于20000转/分钟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八：笔式喷砂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要求简单高效，可靠且经济实用
	2	具备顶尖喷砂技术和极高性价比。
	3	空间富足：开阔的视野，富足的操作空间，内置防砂LED灯，清晰明亮。确保最佳的对比度和明亮的照明，玻璃面板更换简便，省时省力。
	4	砂罐无需工具，即可安装。
	5	360度脚控操作，方便、舒适、合理。
	6	手柄外观设计精美，使用舒适，喷嘴使用寿命长，更换便捷，喷头颜色与砂罐色标各自对应，一目了然。
	7	压力控制元件随手可调，压力表一目了然。
	8	内置可移动的网格板，易于更换的套袖，便于清洁。
	9	砂罐选择罩于喷砂仓内，提高操作效率。
	10	要求聚焦喷砂，防止精细修复体的喷砂意外，一致的磨料流量保证均匀的工作面处理。混合仓内最佳的空气和砂料混合比例，节省砂粉用量。
	11	电压：230V
	12	功率：≤9W
	13	工作压力：1-6帕
	14	喷砂仓容积：10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九：电解抛光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机要求采用恒流、恒压技术，具有过载、过热保护，解决传统电解机频繁烧保险或烧毁元器件的故障发生，电流无级可调、可控，安全、可靠故障率低。 该机主要用于口腔修复室，是处理各类牙科铸件表面抛光处理的必备设备。本机配备正极摆动功能，表面抛光均匀。
	2	电 源： ~220V 50HZ
	3	时间范围： 0—15min
	4	额定功率： ≤550W
	5	电解槽容量： 800m ³ *2
	6	直流输出电流： 0—10A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脑电仿生电刺激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便携式机型，具有两组输出，主极和辅极输出，主极采用脑电仿生低频电输出治疗头部，辅极采用低频调制中频电输出治疗肢体；
	2	一键飞梭操作，数码显示；
	3	主极基本频率：23.81Hz、15.87Hz、15.87Hz、11.90Hz。辅极基本频率：4000Hz±10%；
	4	输出电流：主极最大电流峰值≤80mA _{p-p} 。辅极最大电流峰值≤72mA _{p-p} ；
	5	输出电压：开路主极和辅极的电压≤200V _{p-p} ；
	6	恒流输出特性：在改变负载试验中的允许误差的绝对值不大于15%；
	7	输出模式：11种治疗处方，分别对应11种不同电流模式，无需对频率、脉宽、电压进行调，使用方便，针对性强；
	8	治疗强度显示及设定范围为主级0~80，辅级0~90可调，调节步长为1，数字式显示方式；治疗强度分10级适时动态显示；
	9	主极有效电流强度：≤3 mA；
	10	定时精度：定时1min~30 min,误差精度不大于±7%；
	11	连续工作时间大于8h；
	12	适用于成人及儿童的使用；
	13	工作电源：交流电压220V±10%，频率（50±1）Hz；
	14	电气安全指标达国家医用电气设备II类标准，BF型；
	15	屏幕：显示为数码管；旋钮/按键：旋转编码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一：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仪器具有一组针插式电极输出、一组电针输出，独立可控，互不干扰。
	2	时间设定功能：时间范围为0~99min可调，单步长为1min；
	3	每个通道具有1组电极输出，包含A/B两路，A路与B路的输出极性相反。输出波形为方波与指数波的组合波；
	4	脉冲频率为0.5Hz~10Hz可调，频率为0.5Hz~1Hz时，单步长为0.1Hz，频率为1Hz~10Hz时，单步长为1Hz；

	5	脉冲宽度为0.1ms~10ms可调,脉宽为0.1ms~1ms时,单步长0.05ms,脉宽为 1ms~10ms时,单步长0.5ms;
	6	输出强度: 电流峰峰值Ip-p从0mA~99mA可调;
	7	载波频率为500Hz±10%; 调制波的频率为0.5Hz~10Hz 可调, 频率为0.5 Hz~1Hz时, 单步长为0.1 Hz, 频率为1 Hz~10Hz时, 单步长为1Hz, 允差±10%;
	8	脉冲宽度为0.1ms~1ms可调, 单步长0.05ms, 允差±10%;
	9	输出强度: 治疗仪电针各通道独立输出, 在250Ω负载阻抗时; 每路电针输出电流峰峰值Ip-p从0mA~99mA可调, 允差±15%。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不超过10mA;
	10	连续工作时间大于8h;
	11	大气压力: 700hPa~1060hPa; 额定电压: ~220V±10%; 电源频率: 50Hz±1Hz;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二: 痉挛肌低频治疗仪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具有两组针插式电极输出。
	2	时间设定:时间范围为0~99min可调, 单步长1min。
	3	定时提醒:定时时间到后有声音提示功能
	4	输出波形:每通道包含I、II两组输出, 输出波形为方波与指数波的组合波。
	5	脉冲周期从0.5s~2s可调, 单步长为0.1s, 允差±10%。
	6	脉冲宽度从0.1ms~2.0ms可调, 单步长为0.05ms,允差±10%。
	7	延时时间: II路输出脉冲比I路输出脉冲延时出现, 延时时间从0.1s~1.5s可调, 单步长为0.1s,允差±10%。
	8	输出强度: I、II两路输出脉冲电流峰峰值Ip-p从0mA~99mA可调, 单步长为1 mA, 最大输出值允差±15%。
	9	处方选择:治疗仪具有10个默认处方和10个自定义处方。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三: 中频干扰电疗仪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中频频率范围: 2-6KHz。
	2	低频调制波频率范围: 0-150Hz。
	3	调制方式: 连续调制、间歇调制。
	4	间歇调制: 采用间歇方波调制正弦波(载波), 占空比为50%, 允差±20%。
	5	连续调制: 采用连续低频正弦波调制中频正弦波(载波), 调幅度分为0、25%、50%、75%、100%五种, 允差±5%。
	6	输出电流: 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不大于50mA, 分0~99级可调,无量纲数。
	7	不同负载下的电流变化率不大于10%。
	8	四路中频加透热输出, 每路可单独使用输出, 也可形成两组平面干扰, 即1、2两通道形成一组干扰; 3、4两通道形成一组干扰。
	9	具有加热装置, 加热功能可单独开启及关闭, 最高温度40±3℃。
	10	治疗定时: 1~99分钟连续可调, 步长为1分钟。治疗倒计时结束, 蜂鸣器报警提示, 并停止输出。
	11	分多步、干扰、音频和脉冲4种模式, 共计88个处方。
	12	四通道独立控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四：骨质疏松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设备组成：治疗床、床面治疗器、两个环状治疗器、红外加热垫；
	2	磁场刺激方式：床面七节履带式磁疗器和可移动的双环状治疗器进行全方位治疗；
	3	环状治疗器由精密电机配合丝杆驱使进行移动治疗，更加平稳安全；
	4	最大磁场强度为4mT，10%~100%逐级调节；
	5	工作频率：1Hz~100Hz连续可调，步长为1Hz，精度为±10%；
	6	设备具有病例管理功能，可编辑、存储不低于1万例的患者信息，记录患者检查和治疗数据；
	7	具有计数功能，可以设定和统计患者的治疗次数，方便临床跟进；
	8	设备具有自动程序、编辑程序、手动程序，总计12种程序可供临床选择；
	9	自动程序有6种治疗模式选择：老年性、绝经后、股骨头、颈椎、腿部、手臂，可针对全身治疗，也可针对局部部位；治疗环根据设定的参数进行移动治疗；
	10	具有十种编辑程序，用户可以根据不同的病症及病情严重程度进行分步骤治疗，每个步骤都可以独立设置工作时间、输出波形、治疗强度、治疗频率及治疗环位置，设置完毕自动保存治疗方案。
	11	手动程序是一种快捷治疗方式，可进行工作时间、输出波形、治疗强度、治疗频率及治疗环位置的调节，参数不保存，适用于简单的治疗。
	12	五种输出波形：正弦波、半正弦波、方波、三角波、脉冲波。波形周期为0.01s-1s，精度为±10%；其中脉冲的有效脉宽为7.5ms±10%。
	13	治疗仪具有定时功能，可在1min~99min范围内设定所需时间，步距增量为1min；
	14	电源要求:AC 220V±10%，50Hz±2%；
	15	设备功率：≤400VA；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五：磁阵热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单通道台式机型,标配颈肩温热导子；
	2	磁场强度：0~38mT；
	3	振动频率：50Hz±1Hz；
	4	具有六种工作模式选择（1s、2s、2.5s、3s、4s、5s）； 模式1：工作周期为1s，频率1Hz，占空比10%；模式2：工作周期为2s，频率0.5Hz，占空比10%；模式3：工作周期为2.5s，频率0.4Hz，占空比8%；模式4：工作周期为3s，频率0.33Hz，占空比13.33%；模式5：工作周期为4s，频率0.25Hz，占空比25%；模式6：工作周期为5s，2种脉冲交替， 第一种：频率0.71Hz，占空比29%， 第二种：频率0.28Hz，占空比11%；
	5	加热方式：40℃、46℃、52℃、58℃、常温五个档可调，误差为±2℃；
	6	超温保护装置：具有独立于恒温器的非自动复位的超温保护装置，超温保护装置动作时，停止输出，应用部分的温度应不超过60℃；
	7	时间选择：1~60分钟可调，步距增量为1分钟，误差为±10%；
	8	连续工作时间：>8h；
	9	电源参数:AC 220V±10%，50Hz±2%；
	10	

磁体数量及物理尺寸，热磁振子数量，8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二十六：骨创伤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磁场脉冲频率：2Hz~10Hz；
	2	磁感应强度：中心表面最大磁场强度为50mT±15mT；
	3	治疗定时范围：00-99，调节步长为1，单位为分钟；
	4	磁疗模式：三种，聚焦模式（M1:极性相同，动态交变脉冲磁场）和顺磁模式（M2:极性相异，动态交变脉冲磁场），交替模式；
	5	磁疗强度：0-10档可调；
	6	电疗模式：F1、F2、F3三档；
	7	输出脉冲频率：15Hz~38Hz；
	8	输出脉冲宽度：0.15~100ms；
	9	输出脉冲幅度：0~21V±2V；
	10	治疗定时范围：00-99，调节步长为1，单位为分钟；
	11	静电电压：1000V（I档）、2000V（II档）、3000V（III档）；
	12	治疗定时范围：00-99，调节步长为1，单位为分钟；
	13	电源：AC220V±22V；50Hz±1Hz；
	14	输入功率：≤150VA+10%；
	15	操作方式：触摸操作+一键飞梭；
	16	治疗方式：磁疗，低频电疗，静电疗法；
	17	通道数：双通道，每个通道里面包含1组静电输出，2组电疗输出，1组磁疗输出；四组输出均可单独启停；
	18	高达8路输出，根据患者的病情不同，磁疗、电疗、高压静电既可同时治疗，又可分开单独进行治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七：红外热辐射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适用范围：用于对疼痛和炎症的治疗，能改善血液循环，促进组织修复与再生，消除肿胀，加速创面愈合。
	2	清晰直观，操作简单。
	3	红外光谱范围：0.4μm~1.4μm（400~1400nm）。
	4	治疗时间快速选择功能：可快速选定治疗时间，提高设备临床使用效率。
	5	工作治疗时间：1~100min可调，步长为1min。治疗结束时有声音提示功能。
	6	出光口面积：出光口面积≥95cm ² 。
	7	光功率密度：出光口平面中心处光功率密度≥480mW/cm ² ；20cm处光密度≥235mW/cm ² 。
	8	治疗高度可手动升降，最大治疗高度1150mm,.
	9	治疗角度可在水平面和垂直面两个维度调整治疗头方向，水平旋转≥180°，垂直面旋转≥100°

	四大安全保护： 1) 设备光源具有过热保护装置，光源温度过高时自动熄灭，停止治疗； 10 2) 设备具有皮肤过热报警功能，当皮肤温度 $\geq 45^{\circ}\text{C}$ 时，设备报警并熄灭光源，停止治疗； 3) 设备具有倾倒断电保护功能： 4) 设备具有安全治疗距离指示的定距杆设计：
	11 具有断电记忆功能
	12 产品采用低噪音设计，设备正常工作时噪声 $\leq 56\text{dB(A)}$ 。
	13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
	14 设备具备Wi-Fi无线网络接口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八：半导体激光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激光媒介：GaAlAs -- 半导体
	2	2、输出波长：主波长 $808\text{nm}\pm 10\text{nm}$ 辅助波长 $650\text{nm}\pm 10\text{nm}$ ；
	3	3、输出模式：连续 或 间歇；
	4	4、工作方式：单路输出，非接触式，体表垂直照射；
	5	5、激光器功率：①整机输出功率：面照治疗头为： $500\text{mw}\times 3$ （808激光）+ $5\text{mw}\times 80$ （650激光）=1900mw； ②最大功率：面照射治疗头： $1000\text{mw}\times 3+10\text{mw}\times 80$ ； ③单个激光器最大输出功率500mw，调节范围20-500mw，步进1mw，显示值于工作激光实际输出允差为 $\pm 20\%$ ；
	6	6、照射面积：①面照治疗头： $24\text{cm}\pm 0.2\text{cm}\times 14\text{cm}\pm 0.2\text{cm}$ 面照射最大面积： $\geq 33600\text{mm}^2$ ；
	7	7、激光器数量：面照治疗头激光管83个；
	8	8、输出激光功率不稳定性st：优于 $\pm 10\%$ ；
	9	9、输出激光功率复现性Rp：优于 $\pm 10\%$ ；
	10	10、噪音：治疗仪噪音 $\leq 60\text{dB(A)}$ ；
	11	11、控制系统：微电脑控制；
	12	12、气缸液压支架：全方位调节，全铝坚硬打造，高低升降，随推随用；
	13	13、折页角度：治疗头水平转动角度 ≤ 3300 ，俯仰角度 ≤ 180 ；
	14	14、定时功能：1-90分钟 触摸输入；
	15	15、电源： $220\text{V}\pm 22\text{V}$ 50Hz；
	16	16、整机功耗： $\leq 100\text{VA}$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九：超声波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便携式机型
	2	2、仪器配有一个手持移动式1MHz探头；
	3	3、功率： $\leq 80\text{VA}$ ；

	4	4、额定输出功率： $5W \pm 20\%$ ；
	5	5、额定输出有效声强： $\leq 3.0W/cm^2$ ；
	6	6、波束类型：准直型；
	7	7、波束不均匀系数： ≤ 8 ；
	8	8、占空比： $0 \sim 100\%$ 可调，步进为 10% ；
	9	9、治疗时间： 0 分钟 ~ 30 分钟；
	10	10、输出模式： 9 档脉冲模式和 1 档连续模式；
	11	11、电源参数：电源电压： $AC 220V \pm 10\%$ ；电源频率： $50Hz \pm 2\%$ ；
	12	12、治疗头有效辐射面积： $2.0cm^2 \pm 20\%$ ；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冲击波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身整体美观便携，冲击波治疗枪符合人体工学设计，操作简单；
	2	2、电源使用标准：交流电压 $220V \pm 10\%$,电源频率： $50Hz \pm 2\%$ ； 额定输入功率： $\leq 300VA$ ；
	3	3、分辨率 $1024*600dots$ ；
	4	4、工作压力： $1 \sim 4Bar$ 可调，最大工作压力误差不超过 $\pm 10\%$ ，步长 $0.1Bar$ ；
	5	5、工作频率调节范围 $1 \sim 21Hz$ ，误差不超过 $\pm 5\%$ ，步长 $1Hz$ ；
	6	6、治疗仪工作压力显示装置显示值与实际值误差不超过 $\pm 10\%$ ；
	7	7、具有准直型和发散式两类治疗探头，满足不同的临床需求；
	8	8、6种治疗探头，对应不同的治疗程序，满足不同的临床需求； 准直式治疗探头规格： $6mm$ 、 $9mm$ 、 $15mm$ ； 发散式治疗探头规格： $15mm$ 、 $20mm$ 、 $25mm$ ；
	9	9、最大能流密度高达 $1.83mj/mm^2$ ，以达到治疗效果；
	10	10、内置 45 种全身各部位的治疗处方，满足不同的临床需求；
	11	11、自定义处方可自由新增患者治疗处方并储存，满足不同的临床需求
	12	12、计数功能:具有计数、显示和重置功能，便于记录治疗过程；
	13	13、阶梯压力模式： $50\%-90\%$ 可调，步长 10% ，阶梯频率模式： $50\%-90\%$ 可调，步长 10% ；阶梯输出压力和频率有利于提高患者对冲击波治疗的适应性、降低治疗耐受性，治疗效果更好；
	14	14、内置 4 种疼痛评估评价系统：动态VAS、静态VAS、睡眠VAS、面部表情测量，可进行治疗前后的疼痛评估并自动弹出评估结果窗口；
	15	15、患者数据库管理，可存储 10000 个以上的患者信息，方便医师定期进行分析患者功能恢复情况和科研调查工作；
	16	16、治疗计数范围： $0 \sim 9999$ 次, $0 \sim 10$ 时，步长为 1 ； $10 \sim 100$ 时，步长为 10 ； $100 \sim 9900$ 时，步长为 100 ； $9000 \sim 9999$ 时，步长为 99 ，人性化设计，调控精准，满足不同的临床需求；
	17	17、默认冲击次数 2000 ，默认冲击强度 $2.0Bar$ ，默认冲击频率 $8Hz$ ，默认治疗参数适配性高，能快捷便利的调整至具体需求的治疗参数；
	18	18、输出压力波的脉宽为 $300us$ ，误差不超过 $\pm 10\%$ ；
	19	19、有双重过压安全装置，防止空气压缩机在正常和单一故障状态下发生压力突然增大；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一：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 可同时使用两个四腔气囊。
	2	2. 旋转编码器操作，操作简便。
	3	3. 时间设定功能时间范围为0~60分钟，步长1min。
	4	4. 充气模式：八种基础充气模式，可任意组合治疗。
	5	5. 治疗仪压力范围：5~25kPa可调。
	6	6. 极限压强≤40kPa，且超过2kPa的持续时间应不大于3min。
	7	7. 过压保护：治疗仪应具有过压保护措施。
	8	8. 手动释压器：治疗仪应提供在各种状态下手动解除患者压强的措施。
	9	9. 连接：连接管路应有防止接错的装置或标识。
	10	10. 工作噪声：治疗仪正常工作时的噪声应不大于70dB。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二：高级男性护理模拟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本模型为成年整体人，高分子环保材料制成，胸皮可打开，观察真实大小的胸廓前壁以及内脏包括心、胃、肺、肝。
	2	2.关节灵活，可实现去枕平卧位，屈膝仰卧位、半坐卧位、端坐位、俯卧位、头低足高位、头高足低位、侧卧位、截石位、昏迷体位等10余种体位
	3	3.床上擦浴及更衣，扶助病人移向床头法、轮椅使用法、平车运送法、担架运送法等移动和搬运病人法，轴线翻身法，肢体约束法、肩部约束法、全身约束法
	4	4.心肺复苏术 4.1执行标准：《2020 美国心脏协会心肺复苏与心血管急救指南》
	5	4.2头可后仰，可行胸外按压、仰头举颏法、仰头抬颈法、双手抬颌法三种方法打开气道、口对口人工呼吸或者使用简易呼吸器辅助呼吸，有效人工呼吸可见胸廓起伏
	6	5.瞳孔观察示教：一侧瞳孔散大、一侧瞳孔正常
	7	6.挤压气囊可触及颈动脉搏动
	8	7.鼻饲：可抽出模拟胃液
	9	8.洗胃术：可经口、鼻进行洗胃器洗胃、电动吸引器洗胃、胃管洗胃、洗胃机洗胃，胃容量为500ml
	10	9.导尿：男女互换生殖器，男性抬起阴茎与腹壁成60°角，导尿管顺利插入；操作成功后可导出模拟尿液
	11	10.灌肠：可实现大量不保留灌肠、小量不保留灌肠、清洁灌肠和保留灌肠等多种灌肠方式。
	12	11.压疮护理：配有溃疡期压疮模块，可进行伤口的评估、测量与清洗
	13	12.造瘘口护理：可进行结肠、回肠的造瘘口清洗，冲洗液可储存
	14	13.注射给药 13.1静脉注射：可用不同类型的穿刺针，穿刺成功后有回血，可进行静脉输液练习 13.2肌肉注射：臀部、股外侧 13.3皮下注射：上臂三角肌
	15	14.可注射真实药液，注射部位皮肤、血管和注射模块均可更换
	16	15.其他护理操作：吸氧、雾化吸入疗法、冷热疗法护理、外耳道冲洗、外阴擦洗、外阴湿热敷、尿道冲洗、口腔护理等多项护理操作

	17	16、可进行腹腔，气胸穿刺。"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三：交互式动脉采血训练软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本软件采用虚拟现实、影视、动画、互动程序开发等技术，将动脉采血操作流程、技术知识要点融入其中，形成了一套交互式软件。
	2	2.从核对医嘱、准备物品、穿刺到留取血标本，步骤详细，便于学生理解操作。
	3	3.设置穿刺角度的考核，点击虚拟面板画面可调节进针角度，系统自动判断操作正误。
	4	4.三维动画细致展示按压、密闭、混匀等关键操作。
	5	5.软件强化标准流程操作，分练习和考核两种模式，练习时有步骤提示；考核模式屏蔽所有提示，设置考察陷阱。
	6	6.运用即时扣分机制，实时显示得分情况。
	7	7.操作完成后可查看操作错误项目，学生可对整体操作有更直观的认识。
	8	★此款软件需要提供详细的功能截图，无法提供详细功能截图或提供的功能截图不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投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四：交互式无菌技术训练软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要求采用虚拟现实、影视、动画、互动程序开发等技术，将常用的无菌技术流程、技术知识要点融入其中，形成了一套交互式软件。
	2	2.用交互的形式详细展示铺无菌巾、取无菌物品、倒无菌溶液、铺无菌盘、脱戴无菌手套等临床常见无菌操作。
	3	3.软件要求强化标准流程操作，分练习和考核两种模式，练习时有步骤提示；考核模式屏蔽所有提示，设置考察陷阱。
	4	4.运用即时扣分机制，实时显示得分情况。
	5	5.操作完成后可查看操作错误项目，学生可对整体操作有更直观的认识。
	6	★此款软件需要提供详细的功能截图，无法提供详细功能截图或提供的功能截图不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投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五：智能化创伤及重症模拟训练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防水：模拟人具有防水特性，防水等级满足IP66。可直接暴露于风雨、泥土、灰尘或沙砾中，支持水洗操作。
	2	2防摔：防摔高度至少大于2米。
	3	3工作条件：在-15~50℃正常工作。内置空气压缩机和可充电电池组，单次充电可持续使用超过10小时，满足全天训练需求。
	4	2. 创伤伤情及出血 2.1配备多种模拟伤情，可模拟各种不同创伤场景，既可用于模拟人，也可用于真实标准化伤病员化妆。
	5	2.2模型自带伤情包括:上颌骨断裂、头皮撕脱伤。
	6	2.3可替换的受伤部位包括：左上肢爆炸伤断肢、左下肢爆炸伤断肢

7	2.4爆炸伤（烧伤）：双上肢烧伤、双下肢烧伤、足部烧烫伤、面部烧烫伤、面部爆炸伤、局部面部炸伤、胸部重烧伤、臀部烧烫伤、左侧前臂炸伤断肢和残肢、左侧小腿炸伤断肢和残肢、出血腿部炸伤。
8	2.5贴片式伤情：擦伤、撕裂伤、开放性骨折、肌肉外露、肌肉破损、肌腱撕裂、肠外露、脂肪组织外露、裂伤、热灼伤、烫伤、烧烫伤水疱、烧伤、小面积溃烂、化脓伤口等等。
9	2.6模拟伤员有6个扩展出血端口，可基于病例的场景化训练要求，在平板电脑的控制下，在颈部、胸部和四肢等身体多部位自动产生真实的出血。
10	2.7肢体创口可模拟出血，出血速度可调节，支持使用止血带止血和包扎，止血效果可在模拟人显示。
11	2.8内部储血罐容量为1.8 L。
12	3. 模拟人功能特点 3.1模拟人为标准亚洲男性外观，身高约1.78m，体重约60kg；模拟人具有准确的骨性标志：锁骨、剑突、胸骨角、肋骨及肋间隙等。
13	3.2模型的颈部、双侧肩关节、双侧肘关节、双侧髋关节、双侧膝关节可自由活动，达到人体生理活动范围；并具有阻尼设计，可摆放为坐立、卧位、俯卧或侧卧姿势。
14	3.2模型的颈部、双侧肩关节、双侧肘关节、双侧髋关节、双侧膝关节可自由活动，达到人体生理活动范围；并具有阻尼设计，可摆放为坐立、卧位、俯卧或侧卧姿势。
15	3.3双眼可自动瞬目，双侧瞳孔可模拟散大、正常、缩小三种状态，可进行瞳孔直接/间接对光反射检查。以上三个功能均由模型自动实现，并可实现双侧单独设置或调节。
16	3.4可模拟口唇紫绀、口吐白沫、耳道出血等损伤表现。
17	3.5具有仿真的口鼻咽气道解剖结构，可进行经口、鼻模拟吸痰、鼻咽通气管、口咽通气管、喉罩、气管插管、气管切开、环甲膜穿刺训练，颈部皮肤易于更换，能够模拟困难气道。
18	3.6可实现自主呼吸、呼吸时胸部有起伏。可调节呼吸频率及深度，可设置各种呼吸模式。
19	3.7 CPR训练：模型可支持CPR操作，可检测胸外按压的位置、力度、次数、胸廓是否回弹、按压中断时间、按压中断的次数等数据并上传，电子监控气道打开；支持口对口、口对鼻、简易呼吸器对口等多种通气方式，可检测人工通气的气量、次数、频率、吹气时长，实时上传数据。
20	3.8可模拟双侧张力性气胸，针刺减压后可听到气体流出音，穿刺操作可检测。
21	3.9可模拟血胸，可进行胸腔穿刺操作及闭式引流，可真实抽出液体。穿刺操作可自动检测，体表无提示性穿刺孔。
22	3.10可在胸部4个位置听诊呼吸音，包括正常、异常多种呼吸音可选。并保证不同病理的声音只能在特定的听诊位置听到。呼吸音频率可控，并与自主呼吸同步。可在心前区进行心音听诊练习，听到的心音与脉搏搏动保持一致，正常、异常心率可调。
23	3.11脉搏：可在全身12处触诊到脉搏搏动（不含断肢时）：双侧颈动脉、股动脉、腘动脉、足背、肱动脉和桡动脉，收缩压低于设置最低数值时，远端动脉搏动会自动消失。
24	3.12模型可模拟间歇性抽搐、持续性抽搐。
25	3.13双侧上肢可进行静脉输液训练，静脉输液手臂带有仿真的液路循环功能，不用借助外部压力即可在穿刺成功后看到回血，可真实输入液体
26	3.14可在胸骨柄、胫骨进行骨穿及骨内输液操作，可真实输入液体。
27	3.15双上臂三角肌肌肉注射。
28	3.16可进行导尿操作，操作成功可真实导出液体。
29	4.外围设备连接 4.1血氧饱和度检测：配备模拟指脉氧检测仪，可快速检测血氧饱和度与心率。

30	4.2除颤：可使用模拟除颤仪进行除颤操作，在保证训练人员的绝对安全前提下，操作体验和流程与真实环境完全一致，并可检测除颤部位是否正确、除颤能量使用情况。模拟除颤仪既可在模型上练习，也可用于真人模拟。系统支持使用真实除颤仪（需另外购买）操作，可检测除颤模式、极性、除颤能量
31	5.系统功能 5.1智能化训练软件功能包含情境病例理论指导、情境病例模拟训练、病例脚本编辑等功能。
32	5.2情境病例理论指导：包括训练目的和病例信息描述，可为导师提供课程训练指导资料，作为上课前的参考和辅助资料。包括患者基本资料、主诉、现病史、既往史、入院诊断、诊断依据、治疗原则等内容，还包括推荐治疗方案应用下各个跳转场景的详情描述和治疗方案的分析指导文字。
33	5.3心肺复苏训练：支持2015年国际心肺复苏指南标准设置，可选择AHA/ERC不同的评价标准。训练基础生命支持技术。系统可实时接收模型上操作的数据并记录：按压次数（正确次数、错误次数、总次数）、按压频率、按压位置、按压深度、胸廓是否回弹、按压中断时间、按压中断的次数等，电子监控气道开放、吹气次数（正确次数、错误次数、总次数）、吹气频率、吹气时长、实时潮气量、通气不足次数、通气过量次数、自动判断人工呼吸与胸外按压的比例，实时数据显示。可自动检测CPR时长。具有胸外按压智能提示功能。
34	5.4药物治疗：共录入各科室及急危重症抢救所需的常用药品30多个大类，共计200多种药物。可按照分类查找，也可通过关键字搜索。
35	5.5 干预措施：包括各个科室抢救治疗所需的200多项干预措施，可针对病情给出所需的措施，完成抢救。
36	5.6 医疗文件：系统带有一些预置的医疗文件，可供病例编辑或病例运行时方便导师使用；病例自带的辅助检查和补充状态也可在特定状态时自动显示。
37	5.7情境病例模拟训练：包括手动模式和病例模式两种，手动模式下导师可通过无线远程控制模拟人的体征表现和监护仪的参数变化，学员在场景内训练，导师实时操控模拟人的变化和转归。病例模式下，学员的关键操作会将病例自动带入不同的转归，实现病例自动变化，完成导师预置的训练目的。
38	5.8 病例可根据课程需要随时暂停、继续、停止。
39	5.9病例训练：系统预置20个常见的创伤和急重症抢救病例，每个病例都包括基本病例资料 and 多个抢救状态，涵盖烧伤、爆炸、创伤、过敏、呼吸、循环、消化、泌尿、神经等多个科室急重症抢救的场景。
40	5.10日志：系统可自动记录操作日志，并能实现手动添加日志；可查看历史日志。
41	5.11声音功能：系统预置常见病人语音。当学员与模拟人医患沟通时，导师可通过一键回复从患者角度完成和学员的对话。
42	5.12心肺音系统：彩色动画心脏和肺脏组织，可设置心音和左右呼吸音。
43	5.13病例脚本编辑：可对病例概述、资料描述、操作步骤流程等进行编辑。
44	5.14无线控制：全无线设计，所有装置均内置；软件亦通过便携式平板电脑对模拟伤员进行远程控制，控制系统与模拟人有效通讯距离50米以上，并支持局域网教学。

	<p>技能评价系统——手机APP可单独作为考试主体，实现评分表下载上传、考试添加选择考生、实时评分、成绩查询及分享都由手机完成。该APP可应用于学生自主学习，学生小组互评，教师随堂评测等多种场景，即可单独使用，又可搭配其他使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自主注册账户登录、微信快捷登录、游客登录多种模式； 2. 系统内云端共享海量评分表，可任何下载、使用和导出； 3. 手机与web端都可上传评分表； 4. 教师或评委可进行个人专属评分系统的建立与收藏； 5. 可扫描身份证识别考生； 6. 实时评价与打分，可时时通过邮件、微信等，分享给相关考生； 7. 评分项文字可通过手势放大，可进行电子签名。 <p>8.附带交互式心电监测训练软件</p> <p>8.1.本软件采用虚拟现实、动画、互动程序开发等技术，将心电监护监测操作流程、技术知识要点融入其中，形成了一套交互式软件。</p> <p>8.2.模拟监护仪面板，系统自动判断操作正误。</p> <p>8.3.考核电极片放置位置，自动评价。</p> <p>8.4.软件强化标准流程操作，分练习和考核两种模式，练习时有步骤提示；考核模式屏蔽所有提示，设置考察陷阱运用即时扣分机制，实时显示得分情况。</p> <p>8.5.操作完成后可查看操作错误项目，学生可对整体操作有更直观的认识。</p>
45	<p>46</p> <p>★此款软件需要提供详细的功能截图，无法提供详细功能截图或提供的功能截图不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投标。</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六：移动交互式心肺复苏训练及考核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本产品针对全国大学生临床技能大赛考核要求设计，可进行CPR训练、考核及数据统计。运行客户端软件，与模拟人通过无线方式实现一对一连接，实时显示操作数据；支持接入服务器，实时将数据上传，并可投影到大屏幕，适应大赛现场的需求。</p> <p>软件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开机自动检测模型并连接；
	2	2.可显示模拟人电量
	3	3.提供训练和考核两种模式；
	4	4.训练模式时，实时显示按压、吹气数据，并有曲线图、柱状图两种图形显示模式，两种模式可任意切换；
	5	5.特别针对全国大学生临床技能大赛考核要求而设计，支持手动终止考试。
	6	6.内置AHA评价标准、ERC评价标准。

	7	7.考试结束后，可保存学生成绩，支持打印；
	8	8.支持回看模式，可查看操作数据和图形等细节；
	9	9.统计数据包括：CPR时长、按压中断时长大于10s的次数、按压吹气曲线、实时潮气量、实时按压位置、实时按压频率、实时按压深度、实时按压次数统计（按压次数、正确次数、错误次数）、实时通气次数统计（通气次数、正确次数、错误次数）、实时循环组数等；按压总时长占CPR总时长比例，按压中断总时长、吹气时长、放气时长、胸廓是否完全回弹；
	10	模拟人功能 1.高仿真亚洲人头部解剖结构，具有逼真的口腔、呼吸道结构等；
	11	2.模拟人为一全身人，设计轻便，便于搬运；
	12	3.可进行高级气道管理技术：面罩通气，LMA置入，口咽导管，鼻咽导管，气管插管等；
	13	4.可检测学员是否查看患者意识
	14	5.可行仰头举颞法、推举下颌法等方法开放气道，支持气道打开角度检测；
	15	6.模拟人内置高精度传感器，实时检测CPR按压深度；
	16	7.模拟人可实时检测潮气量值
	17	8.精确的胸部解剖标志，实时检测按压位置；
	18	9.模拟人支持电源适配器和电池组供电两种模式，内置电池续航达6小时；
	19	10.可进行胸外按压操作，具备高仿真的胸廓，胸外按压及胸廓回弹手感真实；
	20	11.提供正常循环指示灯，当按压深度和按压频率正确，胸外按压深度5-6cm、按压频率100-120次/分且胸廓充分回弹时。可见头部指示灯亮起，血流到达头部，指示灯亮度可随按压深度实时变化；
	21	12.提供血液循环指示灯，可实时查看胸外按压过程中，心脏到大脑的血液循环情况，用户的按压深度和按压频率可实时影响血液通向大脑的循环速度
	22	13.提供按压深度指示灯，按压深度可通过按压指示灯实时对比提示
	23	14.具备可替换的面皮，可进行人工通气练习，练习口对口人工呼吸及球囊面罩通气练习，可实时观察模型胸廓起伏情况，提供一次性口对口呼吸面罩，减少交叉感染可能性；
	24	15.可开启声音提示功能，按压深度正确可闻及与按压频率一致的按压正确提示音；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计划编号	绥财购备字[2022]00131号
2	项目编号	[231201]RZDXM[CS]20220001.1B1
3	项目名称	教学实训设备采购(二次)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否
6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1,550,000.00
7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8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9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10	评标办法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综合评分法
11	现场踏勘	否
12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13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4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5	投标文件要求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供应商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1份。 （3）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4 份。
16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3
17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8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9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20	代理服务费	收取
21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经双方协商约定：代理费为成交金额的1.5%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22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教学实训设备采购：保证金人民币：30,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黑龙江瑞智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五大道支行</p> <p>银行账号：451906214510701</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p>
----	-------	---

23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 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2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CA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25	其他	
26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二.说明

1.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2.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三.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报价最小单位为人民币元。

2.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资格证明及其他文件包括：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个体工商户：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⑤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注：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及投标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的学生证或毕业证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三）报价书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1、报价书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2、报价书附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及报价表；
- （2）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3、报价书附件可以包含以下内容：

- （1）产品详细说明书。包括：产品主要技术数据和性能的详细描述或提供产品样本；
- （2）产品制造、验收标准；
- （3）详细的交货清单；
- （4）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 （5）供应商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 （6）提供报价所有辅助性材料或资料。

3.报价

（一）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送达用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完毕价格。

（二）磋商报价分两次，即初始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及磋商结束后的最后报价，且将做为最终的成交价格。

（三）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四）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唯一保证。

（五）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六）供应商应注意本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择替代标准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本文件的要求。

4.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一）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 (二) 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 (三) 响应文件装订成册、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 (四)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 (五)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磋商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六)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任意一条的，则响应文件无效：

- (一) 任意一条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要求的；
- (二) 单项产品五条及以上不满足非★号条款要求的；
- (三) 供应商所提报的技术参数没有如实填写，没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只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的以及未逐条填写应答的；
- (四) 供应商提报的技术参数中没有明确品牌、型号、规格、配置等；
- (五) 单项商品报价超单项预算的；
- (六) 响应产品中如要求安装软件，应提供正版软件，否则响应无效；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该系统须有唯一的正版序列号与之对应，一个正版序列号只能对应一台计算机，否则响应无效；
- (七) 政府采购执行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 (八) 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注：本项目评审条款中有特殊情形的，以评审条款中的规定为准。

6.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一) 非★条款有重大偏离经磋商小组专家认定无法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的；
- (二)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三)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报价、应答的，还将移交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 (四) 提交的技术参数与所提供的技术证明文件不一致的；
- (五) 所报项目在实际运行中，其使用成本过高、使用条件苛刻的需经磋商小组确定后不能被采购人接受的；
- (六)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没有加盖公章的；
- (七)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八) 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九)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十)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十一) 磋商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 (十二)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 (十三) 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应以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磋商依据，不得接受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7.供应商禁止行为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 (二) 成交人在磋商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二) 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竞争性磋商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在参加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提出质疑；

(一)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活动基本条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五) 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

代理机构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进行网上公示，推送省级信用平台；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第四章 磋商及评审方法

一.磋商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 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 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 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 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 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 不可修改), 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5) 报价供应商为大学生创办的小微企业的, 对其法定代表人身份及企业性质进行核查, 请报价供应商提供(A)、(B)、(C)的登录名和密码:

(A) 法定代表人为在校大学生的, 学生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B) 法定代表人为大学毕业生的, 毕业证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

(C) 法定代表人为留学回国人员的,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人代表名称应一致。查询路径: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http://renzheng.cscse.edu.cn/Login.aspx>。

(D) 企业法定代表人必须为在校大学生、毕业五年内大学生(含留学回国), 同时大学生必须为控股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E) 各项查询结果需打印并由磋商小组签字。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入围资格。如供应商不具备入围资格, 应书面告知未入围的供应原因并要求其签字确认收到告知书。(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 评审结果为未通过,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方法和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未成交供应商。

(二) 如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请当场以书面形式提出，由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其他任何形式的回复无效。

(三) 成交公告和成交通知书

代理机构负责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四)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直接上报黑龙江省财政部门。

五.合同的签订

(一)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和承诺文件均是政府采购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违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 合同由采购人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传黑龙江省财政部门备案。

(五) 采购人负责合同的审核、签订、履约及验收工作，黑龙江省财政部门负责对合同签订、合同履约及验收进行监督检查。

六.履约金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

七.付款及验收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付款方式	1期: 100%，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验收要求	1期: 1、产品的品牌，型号、数量 2、安装调试使用合格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表	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表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核合格。	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须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并经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核合格。

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供货地点：绥化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供货地点：绥化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教学实训设备采购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30.0分 商务部分4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设备的技术参数规格完全响应磋商文件 (30.0分)	设备的技术参数规格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得30分，如有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提供详细供货管理组织方案 (2.0分)	提供详细供货管理组织方案的得2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各环节供货实施方案 (1.0分)	提供详细各环节供货实施方案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整体供货进度安排 (1.0分)	"提供详细整体供货进度安排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供货过程重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1.0分)	提供详细供货过程重点分析及应对措施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质量管理组织 (2.0分)	"提供详细质量管理组织的得2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没有不得分。"

商务部分	"提供详细质量管理人员分工及职责" (2.0分)	提供详细质量管理人员分工及职责的得2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供货质量保证措施 (2.0分)	"提供详细供货质量保证措施的得2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供货质量承诺 (2.0分)	"提供详细供货质量承诺的得2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1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供货配送方案 (1.0分)	"提供详细供货配送方案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配送进度计划 (1.0分)	"提供详细配送进度计划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配送保证措施 (1.0分)	"提供详细配送保证措施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供货人员配备计划 (1.0分)	"提供详细供货人员配备计划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供货人员分工及职责 (1.0分)	提供详细供货人员分工及职责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供货人员管理制度 (1.0分)	提供详细供货人员管理制度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配送服务承诺 (1.0分)	"提供详细配送服务承诺的得1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服务内容 (1.5分)	"提供详细服务内容的得1.5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服务流程 (1.5分)	"提供详细服务流程的得1.5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售后服务专属服务电话 (1.5分)	"提供详细售后服务专属服务电话的得1.5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售后服务人员配备 (1.5分)	提供详细售后服务人员配备的得1.5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服务响应时间 (1.5分)	提供详细服务响应时间的得1.5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备品备件保证 (1.5分)	"提供详细备品备件保证的得1.5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回访制度 (1.5分)	"提供详细回访制度的得1.5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提供详细服务承诺函 (1.5分)	"提供详细服务承诺函的得1.5分，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扣0.5分，没有不得分。"
	验收方案 (4.0分)	"验收方案包含验收计划、验收措施、验收工期、验收人员，每缺少一项扣1分，最多扣4分，没有不得分。"
	现场安装调试方案 (4.0分)	"现场安装调试方案包含人员配备、安装措施、安装调试计划、安装调试工期，每缺少一项扣1分，最多扣4分，没有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试行）文本

一般货物类

采购单位(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采购计划号
招标编号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_____ 地点：_____。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

第七条 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 。
-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 1、资金性质： 。
 -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 。
- 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2.5%比例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使用说明

（一般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是对招标文件中货物和服务要约事项的细化和补充，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过程中有关项目目标的性状的重要澄清和承诺事项必须在合同相应条款中予以明确表达。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一、本合同适用范围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教学仪器设备、医疗仪器设备、广播电视仪器设备、体育器材、音响乐器、药品、服装、印刷设备和印刷品等政府采购项目（协议供货除外）适用于本合同。

二、填写说明

（一）合同标题：地市县使用时可在“黑龙江省”后再加所在地名称或将“黑龙江省”删除加所在地名称。

（二）本合同划线部分所需填写内容，除以下条款特殊要求外，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招标文件没有明确，按甲乙双方商定意见填写。

（三）第一条合同标的：按表中各项目要求填写，内容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第四条包装和运输：货物运输方式包括：汽车、火车、轮船等。

（五）货物交付和验收：时间按合同签订（或生效）后多少日（或工作日）或直接填X年X月X日前交货。

（六）第八条付款方式和期限：资金性质按财政性资金（预算内资金、预算外资金）和自筹资金填写。

三、有关要求

（一）各单位现使用的专业合同可作为本合同附件，但专业合同各条款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各条款要求，如发生矛盾以本合同为准。

（二）协议供货合同应使用原文本。

（三）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各条款均不能改动，只能在划线位置填写，如有改动视同无效合同。

（四）本合同统一用A4纸打印。

（五）本合同为试行文本，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如发现不当之处，请及时提出建议，以便修正。

本合同各条款由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办公室负责解释。

电话：0451—53679987 0451—8283358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是参加竞争性磋商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请参照这些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教学实训设备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231201]RZDXM[CS]20220001.1B1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

电话：

磋商日期：

二、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三、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四、技术偏离及详细配置明细表

项目名称：教学实训设备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231201]RZDXM[CS]20220001.1B1

(第 包)

序号	服务名称	磋商文件的服务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措施

供应商全称：

六、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报价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响
应供应商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全权处理本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七、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